

关于龙岩市永定区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2 月 28 日在龙岩市永定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永定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永定区人民政府委托, 现将永定区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0 年预算(草案)提请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 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 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按照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工作思路, 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推进财政体制改革, 优化财政资源配置, 抓好债务风险防控, 扎实开展监督监管, 财政收支平稳有序, 为永定“工业再造”“二次创业”“重振永定雄风、再创永定辉煌”提供有力保障。

(一) 2019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的 2019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07500 万元，全区财力预算为 167531 万元，相应安排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7531 万元。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163520 万元，比去年增收 1246 万元，增长 0.8%。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7500 万元，比去年增收 3254 万元，增长 3.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86647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等），比上年减支 7834 万元，下降 2.7%。

2019 年财政三保支出预计完成 204176 万元，其中：保工资支出预计 115597 万元、保运转支出 8450 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80129 万元。

2.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463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比上年增收 10620 万元，增长 29.7%。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67419 万元，比上年减少支出 21287 万元，下降 24%。

3. 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0534 万元，当年预计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111.67%。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5623 万元，当年预计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113.61%。

2019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区债务限额 5220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375 万元。

以上预计数在结算和决算编制中可能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编

成后再按规定报区人大常委会审批。

（二）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1. 强化财源培植，财政增收迈上新台阶。有效应对组织收入中出现的困难与问题，大力培育新财源，有利抵冲不利因素，实现财政收入平稳增长。联动培育棉电公司、华润水泥等 54 个财税增长点，实现新增税收 7120 万元；引入“今日头条”字节跳动、金财筹控等一批优质总部经济，实现收入 4200 万元；抓好土地收储与出让、土地复垦、土地增减指标收入，完成收入 13500 万元；抓好建筑业收入，引导区外税收“回流”，完成收入 10600 万元；园区企业培育初见成效，永定工业园区实现收入 500 万元，永定红循环产业园区实现收入 350 万元。挖掘非税收入潜力，落实非税征收正向激励措施，强化与非税收入征收单位协作，确保及时足额征缴入库，预计完成收入 37100 万元。

2. 强化政策对接，服务水平有了新提升。落实争取上级资金正向激励绩效考核暂行办法，推进部门争取中央、省、市各级转移支付资金 175000 万元。对接上级政策措施，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41300 万元，其中安排永定工业园区光电信息和新型材料产业园以及永定红循环产业园区建设资金 23698 万元。落实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十五条措施，争取促进工业发展和工业结构调整资金 624.83 万元，扶持企业加快成长和创新创业。落实有关“关闭淘汰落后煤炭产能”政策，关闭退出煤矿 33 家，近三年争取中央、省、市关闭煤矿奖补资金 7994.66 万元，推进煤炭企

业转型发展。

3. 强化财力保障，助推发展得到新加强。统筹安排和调度资金 15000 万元，保障实施“百日攻坚大会战”，打好项目落地攻坚战战役，推进文秀产业园等三大园区建设；发挥财政资金政策导向和激励作用，落实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拨付给 34 家企业产业发展基金 1714.65 万元，其中今年 1100.92 万元。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扶持企业加快发展，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拉动增收 14280 万元；落实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规模 17600 万元。

4. 强化统筹整合，运作财政释放新动能。清理盘活存量资金 3000 万元，统筹用于各类民生项目支出，发挥财政资金应有作用。加大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盘活力度，处理闲置国有资产房产，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15000 万元，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加强国资国企监管，优化国有企业要素资源，促进企业释放更多活力，夯实资产管理基础，提升国企运营水平，实现国有资产提质增效。

5. 强化民生支出，保障建设发生新变化。兜牢“三保”支出底线，重点保障刚性支出和民生项目支出，全年民生事业相关支出 2387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的 83.3%。**一是补齐乡村建设短板。**投入扶贫专项资金 7754 万元，助力贫困乡、贫困村脱贫摘帽；统筹整合涉农资金，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特色农业、现代农业园区、试点村和“一事一议”项目建设，促进农业农村跨领域融合发展。**二是补齐医疗卫生短板。**投入

17724 万元，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扩大医疗资源；落实公立医院定项补助和差别化投入政策，支持区中医院整体搬迁。**三是补齐就业与养老服务短板。**筹集就业专项资金 1758.7 万元，支持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投入 48881 万元，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支持社会组织参与养老社会服务和农村幸福院项目建设；支持完善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孤儿救助等社会救助制度，推动“十三五”残疾人康复、就业、托养服务等政策落实，做好优抚安置等工作。**四是补齐教育文化短板。**投入 86305 万元，重点落实基础教育“十条措施”；安排落实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区教育扩容“九校联建”工程，加大中小学校校舍建设，支持永定一中科技馆等项目建设，支持文化体育广播事业改革发展。**五是补齐公共安全短板。**投入 8412 万元，支持公共安全视频监控项目建设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以及禁毒“两打两控”专项整治、综治维稳等，支持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永定”建设；解决食品农产品监督抽检、食品安全“一品一码”专项资金。**六是补齐环境建设短板。**筹集资金 9301 万元，用好用足生态补偿金，支持造林绿化、水土保持、小流域生态治理，推进家园清洁行动、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城镇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全面加强政策支持，促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

6. 强化监管防范，科学理财激发新作为。推进财政改革与发展，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一是加强风险防控。**完善金融风险应对和处置机制，化解不良信贷，防范非法集资，

推进信用村、信用乡镇评选工作，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加强债务风险防范，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已退出政府债务风险提示地区名单，获得省财政厅 2019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奖励。二是**实施绩效管理**。对全区 43 个预算单位、88 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实施“双监控”，对全区 34 个预算单位、77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覆盖率均占总预算项目资金的 100%。三是**规范国库集中支付流程**。完成对区级所有一级预算单位和乡镇（街道）财政所的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部纳入福建省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管理，实现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覆盖。四是**强化财政资金日常监管**。加强银行账户规范管理，巩固公款存储清理整顿成果；严格审核拨付国库资金，加强资金对账工作；抓好财政性投资项目评审工作，项目资金核减率 10.54%；加强涉农惠农资金管理，完善扶贫资金在线监管系统信息；修订完善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和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开展区直部门“1+X”专项检查，全年“三公”经费预计支出 1986 万元，下降 12.4%。

上述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的结果，也是人大、政协大力支持和有效监督的结果。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财政工作还面临着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及大规模减税降费、煤炭去产能等政策实施的影响，财政持续增收难度增加，收支矛盾较为突出；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力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和主要工作安排

(一) 2020年预算草案

2020年，要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有关财政工作各项决策部署，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按照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要求，聚力增效落实好积极财政政策，全面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用政府经费的“减法”，换取企业效益的“加法”，推进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的“乘法效益”。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结合当前我区经济发展情况，建议2020年收支计划安排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计划168400万元，增长3%，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110720万元，增长3%。

(2)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0年按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0720万元，增长3%，加上预计上级返还性收入7817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补助和结算补助收入等56228万元以及调入资金18200万元，扣除体制上解等转移性支出18830万元，加上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33221万元，区级可用财力合计207356万元，比2019年年初预算增加19746万元，相应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7356万元。

(3) 对下转移支付补助编制情况。2020年安排对乡镇（街道）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6971万元。其中，人员基本支出12052

万元；区对乡镇（街道）运转补助支出 644 万元、社区支出 1030 万元、村级组织运转补助支出 3245 万元。

（4）“三保”支出预算编列情况。按照“三保”支出的要求，2020 年全区“三保”支出需求 183121 万元，其中：城乡基本医疗保险 18824 万元（含上级补助）已上划市级支出，扣除后“三保”预算安排为：保工资支出 111779 万元、保运转支出 10074 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82053 万元，合计 203905 万元。

（5）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2020 年全区可用预算财力 207356 万元，扣除对乡镇（街道）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16971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0385 万元（含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 332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856 万元，专项支出 86529 万元（含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和需区级配套预计上级补助 3322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计划安排 62150 万元，加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97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64127 万元。政府性基金可预算财力为 6412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按照列收列支的要求，安排支出计划为 64127 万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计划 57259 万元；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2751 万元，当年结余 4508 万元。

（二）主要工作安排

为确保 2020 年财税工作目标的实现和预算的顺利执行，重点抓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1. 围绕培植财源，增强财政实力。创新财源培植思路，不断巩固主体财源、壮大支柱财源、发展后续财源，加快拓展发展空间，激发互利共赢的乘数效应。（1）**壮大财源。**围绕“工业振兴”三年行动计划和“四百工程”，集中精力打好工业翻身仗，全力支持发展建材产业、光电信息产业等两大百亿产业，夯实文秀产业园、永定工业园、永定红石材循环经济产业园等主战场，打造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稳步建设支柱财源，增加财政收入；实施“一业一策”“一企一策”等税收优惠政策，突出抓好财税部门联动培育的棉电公司等 54 个税收增长点，夯实收入基础，实现收入 37250 万元。（2）**挖掘财源。**争取盘活单位部门结余结转两年或两年以上存量资金 6100 万元；加快南郊小区等政府存量闲置房产资产处置，实现收入 15000 万元；加快出让下坑书院住宅片区、世纪华泰南侧 S4 地块、坎市镇文馆村工业地块等土地，实现土地出让金收入 62150 万元；加大土地复垦力度，实现交易资金 10000 万元以上。（3）**引入财源。**做好石材文章，支持保障“永定红”石材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出台石材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实施“引石入永”，培植新兴税源，实现收入 1600 万元；做好招商文章，抓好总部经济发展，扶持做强今日头条、金财筹控、大宗商品等重点总部企业，实现收入 13000 万元；优化经济

发展环境，助力“永商回永”工程，引进一批工业项目，加快产业集聚发展，建设后续财源。**（4）拓展财源。**落实正向激励绩效考核办法，全面对接落实中央、省、市各级政策措施，利用原中央苏区和革命老区的有利优势，争取转移支付资金在上年基础上实现较大增长，缓解区级财政支出压力；争取债券资金113000万元，重点用于财源培植、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以及营商环境改善。

2. 围绕优化服务，激发市场活力。**（1）增强发展动能。**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政策成效，降低企业用电、用气、物流等成本，大力解决企业经营困难，促进实体经济降成本增后劲，激活发展潜能，增强微观主体活力，增加区级财政收入。**（2）落实惠企政策。**全面落实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和收费减免政策，开展收费专项检查和清理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账款专项工作，进一步降低企业合规经营成本，全年减免税费4130万元。加快完善惠企政策窗口运行机制，打通涉企优惠政策落地的最后“一公里”，确保按时将财政资金拨付到企业。

（3）实施激励机制。发挥财政资金的政策导向和激励作用，用好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区级产业发展和招商项目政策兑现；引导资金投向供需共同受益、具有乘数效应的先进制造、民生建设、基础设施短板等领域，促进产业和消费“双升级”；加大财政奖补政策实施，建立创新激励与企业财税贡献、产值、研发投入等绩效指标挂钩机制，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助力经济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3. 围绕加强保障，助力民生改善。（1）兜牢“三保”底线。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是基层财政运行的底线。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格对照省级“三保”支出范围和标准做好预算安排；多渠道筹措资金弥补实施减税降费政策带来的减收，做好民生政策托底保障。严格落实县级基本财力保障主体责任，实时监测本地区财政库款情况，加强协调本地区转移支付和自有财力，确保财政稳定运行。（2）支持乡村振兴。加强部门之间协调配合，最大限度地聚合政策、资金和管理资源，按“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全面统筹整合各项惠农资金，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助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役。（3）支持民生项目。保障实施“教育强区”战略，做好教育投入工作；支持侨荣职专等在建教育项目建设；支持社会保障工作，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推进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事业发展；实施积极就业政策，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的就业扶持力度；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支持“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项目建设。（4）支持公共服务。支持食品药品、农产品监督抽检，深化餐桌污染治理；支持生态环境修复，落实重点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机制，加大水土流失治理，加强污染防治等工作，坚决打好生态环保战役；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等行为，完善治安视频监控设施，创建良好环境，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

4. 围绕深化改革，优化资源配置。（1）深化预算改革。调

整完善预算分配机制，建立以使用绩效为导向的财政资金配置机制，未列入预算的一律不予支出；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跟踪问效，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机制，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机制；逐步开展政府投资基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政府采购、政府债务项目的绩效管理。

（2）深化国企改革。加快国有企业转型发展，推进三大集团权属企业整合重组，整合全区农贸市场，成立市场运营管理公司；整合全区矿产资源，成立矿业发展集团，做好矿产资源文章。支持国企实体运作经营，提升国资国企改革综合效益。推进股权多元化改革，鼓励国有企业与社会资本组建投资经营联合体；坚持业绩导向，健全绩效考核与薪酬分配制度，提升国企人员工作效能。

（3）深化融资机制。创新筹融资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公共服务、生态建设、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推进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抓好永定区全域旅游项目（一期）的跟踪落实；探索建立信贷资金、证券资金、保险资金和产业基金等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的合作机制，保障重大项目资金需求；加大专项债券资金争取力度，加快海发债权融资，积极推进 2A 信用评级，争取企业债、公司债直接融资；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储备，发挥有效投资对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

（4）深化评审改革。完善项目评审机制，加快建立助审中介机构库，加强对外委托审核与付费管理，实现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与预算审核提质增量双提升，加快促进项目建设。

5. 围绕强化监管，提升理财效能。（1）着力风险防范。严

格落实隐性债务实施方案，全面抓好政府债务风险化解防范工作；健全债务风险管控体系，加强债务统计监测，做好风险排查工作，防范国企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多渠道有序化解国有企业在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中积累的隐性债务风险。加大金融风险防范力度，着力化解不良信贷，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全面构建“政府、村委会、银行业金融机构、信用户”四位一体的信用服务体系，优化金融环境。

（2）严格资金审批。优化资金审批流程，减少资金拨付环节，提高财政办事效率。加强财政国库资金和预算支出管理与监督，提高财政资金的安全性、规范性、有效性；推进区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电子化管理改革工作。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机制，狠抓制度建设和执行，管好用好国有资产。

（3）加强内控建设。认真履行财政部门权责清单，强化权责清单对权力运行的制约作用，进一步规范和约束行政行为。开展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试编工作，做好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完善内控制度体系，防控法律风险。开展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等财经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全面查堵管理漏洞，筑牢资金安全防线；加强惠农涉农等财政性资金管理和动态监测，减少资金结余结转，切实防控财政风险，做到“八要八不准”，确保财政资金和队伍双安全。

（4）坚持厉行节约。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开展“1+X”专项督查；增强过“紧日子”的意识，在行政开支上打好“铁算盘”、当好“铁公鸡”，严格控制单位行政运行成本和资产购置行为，

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新修订的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等相关规定，力争“三公”经费同比下降15%，把更多的资金投入民生事业和转型发展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主体责任扛在肩上、落到实处；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扎实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进一步践行“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提升理财能力和服务水平，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的财政干部队伍，实现新时代财政工作持续稳步发展。

各位代表，高质量发展需要坚实的财力保障。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昂扬的精神状态、更有力的思路举措，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焕发出的政治热情转化为忠诚履职、担当尽责的实际行动，全力护航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奋力推进新时代新永定建设，为“重振永定雄风、再创永定辉煌”提供强有力的财政保障。

龙岩市永定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秘书处 2019年12月25日印

- 附件：
1.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2.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3.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4.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5.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6.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7.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8.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9. 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10. 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12.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3.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14. 2020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15. 2020 年转移支付补助支出预算表